

經濟思想主潮

—原名：經濟學上之主要學說—

高畠素之著



經濟思想主潮

高島素之著

朱一民譯

1930

上海

樂羣書店

出版

經濟思想主潮目錄

第一篇 斯密士國富論

- 一 斯密士之生涯及其思想之發展
- 二 國富論底構造
- 三 價值論與分配論
- 四 斯密士底資本論
- 五 斯密士經濟底歷史底位置

篇二篇 馬爾薩斯人口論

- 一 人口論底由來及其構造
- 二 罪惡與貧困底根本原因
- 三 食物增加率與人口增加率
- 四 限制人口底種類
- 五 人口限制底作用方法
- 六 移民論
- 七 馬爾薩斯學說底批評與修正
- 八 馬克司底馬爾薩斯學說批判

第三篇 里加圖地租論

- 一 里加圖底生涯及其思想之發展
- 二 里加圖底地租概念
- 三 對差地租底成立
- 四 地租底社會政策的意義
- 五 里加圖地租論之諸批評

第四篇 馬克司資本論

- 一 緒言
- 二 利底種種形態
- 三 創造價值的源泉
- 四 剩餘價值之本體
- 五 資本蓄積底過程
- 六 資本底回轉所發生的變化
- 七 資本底組成所發生的變化
- 八 利潤率底低下法則
- 九 地租底成立

第 一 篇
斯 密 士 國 富 論

一 斯密士之生涯及其思想之發展

斯密士 (Adam Smith) 底大著“國民之富的性質及其諸原因之研究”，(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國富論” Wealth of Nations (一七七六年出版)——給當時的經濟學家以很大的刺激，在其他著述中也得了相當的稱讚。整個地表現了斯密士底經濟學的這本書，在他生前重^唐版五次，歐洲各國均有翻譯，其價值可想而知。

斯密士於一七二三年六月生於蘇格蘭之克科狄 (Kirkcaldy)，一七三七年入格拉斯哥 (Glasgow) 大學，一七四〇年轉入牛津 (Oxford) 大學，六年之間，研究數學，自然科學，文學等。一七四六年八月退居鄉里克科狄，依老母膝下繼續研究，至一七四八年乃至愛丁堡 (Edinburgh)，從這年起至次年經克姆司 (Kames) 爵士之勸告，開始他的修辭學及美學底公開演講。

一七五一年任格拉斯哥大學倫理學教授，翌年，又任倫理及哲學教授。其講義分爲四部。第一部自然神學，第二部倫理學，第三部自然法學，第四部爲檢討以國家底利益，爲最後目的之政治的規定，研究國家與商業，財政，宗教，以及軍事的設備等。由這第四部講義底完成和發展成就了他的後來的“國富論。”

他於一七五九年發表“道德情操論” (The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由這部書，使第二部即倫理學底講義益臻完備，後來縮短口述講義，而注全力於關於法學及國家經濟的講義。至一七

六三年，當白克羅（Boucclench）公爵的個人教授與之出遊國外，次年二月因赴巴黎遂辭去格拉斯哥大學教職。

他在海外時，寄留於巴黎及土魯（Toulouse）兩地，他與魁斯奈（Quesnay）杜爾閣（Tourgot）及當時法國底經濟學者“重農學派”的人們交遊即在此時。他開始著作“國富論”，亦在一七六四年留居土魯的期內。斯密士於一七六七年復歸英國，至翌年五月止留居倫敦，後再退居克科狄，專心從事於“國富論”的著述。直至一七七三年，“國富論”底初稿略告完成，因赴倫敦更加以訂正校閱，遂於一七七六年刊行問世。

氏於一七七七年被任為蘇格蘭關稅委員，遂卜居於愛丁堡。一七八七年，被推為格拉斯哥大學校長，留任至一七八九年十一月，至一七九〇年七月十七日遂溘然長逝。

給斯密士思想的生活以很大的影響的，是他在格拉斯哥大學讀書時代之教授哈其生（Hutcheson）及友人休謨此外有“重農學派”諸學者。

哈其生乃霞夫別雷 (Shaftesbury) 底學生，他是把他的受業師底倫理哲學加以擴充及組織化了的著名的倫理學家。霞夫別雷爲洛克 (Locke) 底學生，他完成了以社會性底本能爲人類根本的特質的培根 (Bacon) 與古洛其司底思想，而說明道德意識爲人性中固有的東西的人。因此，受了哈其生底感化的斯密士，不但是學得了古洛其司 (Hugo Grotius) 洛克底思想學說；並且從哈其生接受到了純粹經濟學上底諸觀念，尤其是關於分業，價值，貨幣及租稅等底觀念。

斯密士在一七五二年又交結了休謨，休謨不僅發展了培根，洛克底倫理學給它以確實的基礎；并且更使它如培根所希望，應用到一切知識的領域中。去他在他的名著“人性論”（就是“欲在道德問題底檢究上應用經驗的方法的人性論”）中，主張道德性底根本不是人類的理性，而是人類底感情，特別是注重同情心。斯密士底同情說，要之不過承襲休謨底思想，而完成對於道德性的心理學的分析而已。斯密士以爲道德性是存在於作社會的存

在的人類之內在的感性——同情中的。倫理學者的斯密士實在可以說是休謨的最大的後繼者。】

在英國當時的倫理學家，並不忽視政治，經濟等實踐的方面。他們盡是哲學者同時亦是經濟學者。因此，斯密士亦從休謨接受很多關於經濟學上的影響。休謨底沒有遺留下關於影響經濟學上的什麼論著，但這並不是說他對於經濟學上沒有什麼造就。要是他在斯密士以前把經濟學上底體系的論著發表出來，“國富論”也許不能博得一般人這樣的讚賞了。休謨受了“重商學派”底影響，但他並非不承認外國貿易之必要。并且他亦極重視勞動，主張一徹底富與權力，只存在於其所能支配的勞動量裏面。

受了哈其生和休謨底影響的斯密士，所以在倫理學說上重視利他的觀念，非無故也。但是，他一方面却以為人類底經濟的行為全是起因於利己心。即他底經濟學說，是建築於由各人底利己的活動，結果是使社會全體底利益得以增進的前提之上的。在他看來，政府底保護干涉，只是阻止各

人底利己的活動，結果是損害經濟的發展，亦就是損害社會福利底增進的。

斯密士底這種自由主義觀與利他的倫理觀，看來似乎是很矛盾的。因此，在經濟學者中間，有一種人以爲斯密士底自由主義思想，乃由“道德情操論”刊行後的“重農學派”底影響所形成的。但是，這在斯密士決沒有什麼矛盾。自培根以來的倫理思想，都主張人類底社會性，即以各人底自由行動，結果就是社會底幸福。洛克與霍夫別雷以爲人類底本性，是像野獸一般的東西，反對重視對於個人的社會的拘束的霍布斯(Hobbes)，又如哈其生亦以爲由個人底本能的行動，可以招致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汲取了這種思潮的斯密士，重視在經濟生活上底個人利己的活動不算是沒有理由。他不和霍布斯之流一樣以爲個人的利益底追求和社會的利益是相矛盾的；而以爲社會全體底利益和幸福，祇靠個人底利己的活動才能維持增進的。斯密士主張因社會生活而進步的相互性及道德性，可以使個人底人格發展，他反對束縛自然的道德律

的“神底法則”的強制。因此知道他底經濟學說底根底的自由主義思想在和“重農學派”接觸之前就有了的。後來檢看他在格拉斯哥大學教授時代的講義，才發見他早就抱有此種自由主義的思想。

但是，在經濟理論底各部分，斯密士不能說是不受“重農學派”底影響，“國富論”是從國富底泉源——勞動是怎樣重要說起，再說到增進勞動底生產力（即國民底富）的手段，——攷察分業，因分業而起的交換以及作交換底媒介的貨幣及其價值之後，再開始去探究物價論，探究價格底構成要素，工資（照斯密士之說）利潤，地租等；在批評“重商學派”及“重農學派”之後，再轉移到財政問題。在“國富論”之中，他所欲討論的一國民底“年年底富”及“年年的勞動”的概念是受了“重農學派”底影響。這是一般的推測。

斯密士以勞動為富之泉源，價值底尺度。在這一點，他是和把生產力不歸於勞動，而以爲祇有土地才是生產的“重農學派”有很大的差別。這是，斯密士所反覆說的，不是產生物底效用的人類的一

切勞働，而祇是指除開了僕婢，官吏，自由職業者等底“不生產底的勞働”以外的“生產的勞働”，因此，在這點，也可以說他是墮入於“重農學派”底差別觀了。此外，不能不說的，在價值論底開始，即從事於使用價值與交換價值底區別。但仍踏襲了“重農學派”所擁護的使用價值與販賣價值底區別。

關於地租論，他也多半是受了“重農學派”底影響。即他以爲地租之所以發生，是由於土地所生產的食物，是具有一種特權的。食物常常喚起強烈的需要，結果，豐富地生產食物的土地底所有者，常常能夠獲得一種獨佔所得——地租。但是，食物生產不富足的土地，必不能產生地租。什麼緣故呢？他以爲是因爲在收回投下的資本之外，若不能獲得一種較資本的利潤更高的價格以出賣土地生產物時，地租是無從發生的。

這樣主張食物底需要特權，他說“食物不僅是地租底本來的源泉，並且以後來產生地代的其他一切的土地生產物，及價值之屬這一部分的都歸因於由於土地耕作底進步爲食物底產出投落的等

動生產底力的增加。這不得不說他是採用了“重農學派”地租論底主要的構成部分。

二 國富論底構造

以“一國底富與力底增加”爲目的底斯密士經濟學在理論的與實際的方面留下兩種偉大的功績。即在理論方面，因有了他的暗示的刺激，里加圖（Ricardo）和密爾（mill）等底研究而完成了所謂正統學派，在實際的方面，是指導辟得，比爾，格拉斯頓等底歷代政治家使之邁進自由主義政策底施行。利己心與自由，可以說是他底經濟學說底根幹。因此他排斥獨佔，反對自由底干涉束縛。在國內，反對同業組合法等等給少數人以某種特權，而妨害多數者底競爭；又在和外國貿易時反對一國爲了特別保護自己國內底工商業者，而對外國商品底輸入加以限制甚至禁止，結果使國內底特殊的工商業者獨佔國內市場。斯密士以爲國外貿易底目的，是各國把自國有餘的生產物與他國底不足的相互交換，是和各個人把自己底剩餘生

產物和其他人底剩餘生產物相交換一樣的作用。所以和個人底場合一樣。在國外貿易的場合亦不得不以所謂自由為根本原則。因此斯密士排斥人民間底獨佔，又極力的反對政府干涉束縛人民底經濟行為。提倡人民底行為祇要在沒有擾亂社會底安寧秩序，侵犯他人底生命財產之神聖底範圍中是應當自由放任的。政府底任務，主要的是處理國防，防止犯罪，促進教育等；如指導產業及指揮資本分配等等，是政府無庸干涉的。

斯密士這樣從理論方面，從實際方面，都協力地去助成近世資本發展。在這種意義上，若把馬克斯(marx)底“資本論”稱為社會主義底經典時，則斯密士底“國富論”正可稱為資本主義底經典了。

斯密士分析經濟學底系統為兩系：關於“重商學派”所代表的商業制度的，和關於“重農學派”所代表的農業制度的。但他自身則既不是把富底本質，看作貨幣和現金的前者，亦不是看作祇是農產物的後者，如前所述他是以勞動為富的淵源。

既然主張以勞働爲富底源泉，則勞働生產物與消費這種生產物的人口底比例大小，即能規定一國國運底消長。因比要增進國富，第一要增大勞働生產力使以上述之比例增大，這是第一要件。因之第一要有增進勞働者底熟練，敏捷，判斷等的必要；第二須增加從事有用的勞働的人口，而減少不能從事有用勞働的人口。從前者底觀點，即在有助於勞動底組織的運用底意義上，展開了他底有名的分業論，從後者底觀點，即由在比例上有用與否底不同，展開了生產勞動與不生產勞動的論點。

對於斯密士底最有特色的分業觀，馬克斯則唱“由協業的分業”之說，給它以一個補足的修正意見。他底分業論，在以工場的手工業爲基礎的分業底說明上，依然保持着最高底威權。生產的勞動與不生產的勞動的概念，固然不免有非科學的之謬要加修正。但他的關於需要供給的議論及固定資本與流通資本之區別等，至今猶有許多學者採用。

對勞動底組織的運用有貢獻底意義上重視分